

新光金控公佈 2020 年第四季營運成果

2021 年 3 月 18 日，台北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金控”或“本公司”，台灣證交所股票代碼: 2888)於 2021 年 3 月 18 日舉辦 2020 年第四季法人說明會，公佈金控及子公司合併營運成果。

重點摘要

- 新光金控 2020 年合併稅後淨利達 144.6 億元，EPS 為 1.12 元。總資產規模逾 4.3 兆元，較 2019 年底成長 8.1%；合併股東權益達 2,415.8 億元，每股淨值為 18.12 元
- 新光人壽初年度保費達 723.9 億元，市佔率為 7.9%；負債成本較 2019 年降低 14 bps 至 3.83%。合併稅後淨利為 72.4 億元，合併股東權益達 1,602.8 億元，淨值資產比率為 4.96%
- 新光銀行維持獲利動能，合併稅後淨利達 59.4 億元，較 2019 年提高 7.5%。資產品質穩定，逾放比為 0.19%，呆帳覆蓋率為 672.48%；全年信用成本僅 15 bps
- 元富證券經紀業務表現亮眼，經紀手續費收入較 2019 年增加 52.8% 達 35.8 億元；經紀業務市佔率為 3.65%，市場排名第六。合併稅後淨利達 19.0 億元，年成長 22.9%

新光人壽：商品組合優化 負債成本續降

新光人壽持續推動外幣保單及價值型商品銷售，以外幣保單投資海外固定收益控管避險成本、優化資產負債配合、維持新契約價值利潤率及累積合約服務邊際(CSM)。2020 年外幣保單初年度保費達 543.9 億元，佔初年度保費比重 75.1%。新契約價值利潤率自 2019 年 21.3% 提升至 25.6%(以 2019 年隱含價值之精算假設推估)；負債成本較 2019 年下降 14 bps 至 3.83%，降幅優於預期。

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海外固定收益投資金額逾 1.9 兆元，資金主要配置於美元計價債券。為控管避險成本及強化外匯避險之彈性，新光人壽將持續厚植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避險前經常性收益率為 3.65%，投資報酬率為 3.69%。此外，新光人壽持續投入優質不動產，已於 2021 年 1 月陸續購入中華開發大樓及新竹萊恩廣場，可望為公司創造不動產價值及提升租金收入。

放眼 2021 年，新光人壽將精實自有通路及強化夥伴多元通路，聚焦外幣保單及價值型商品銷售，以累積合約服務邊際(CSM)。數位服務方面，持續推廣客戶自主服務、優化智能客服及導入 RPA，提高服務效能。為改善避險成本，新光人壽將透過外幣保單強化原幣投資資產配置及一籃子貨幣彈性調整避險比率；同時，厚植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以降低對避險工具之依賴。

新光銀行：獲利持續成長 資產品質穩健

第四季放款餘額達 6,535.2 億元，全年成長 7.9%，優於年初預期。企金放款年成長 4.4%，動能主要來自中小企業放款，較 2019 年成長 15.3%；消金放款成長強勁，較 2019 年成長 10.3%，房貸及無擔消貸放款分別較前一年增加 8.4%及 9.6%。展望 2021 年，新光銀行將在嚴謹風險控管下，均衡發展企金及消金放款，全年放款成長目標 8%。

隨著存款利率重新訂價，淨利差及存放利差已於 2020 年第四季觸底反彈，兩者皆較第三季提升 3 bps 至 1.24%及 1.64%；預期 2021 年第一季淨利差及存放利差將維持向上趨勢。

財富管理收入達 24.2 億元，基金為主要銷售動能，其手續費收入較 2019 年成長 24.3%。2021 年將持續聚焦投資類商品銷售，並搭配分期繳及外幣保單，提升財富管理收入。此外，因應數位金融發展趨勢，智能理財平台即將正式上線，以優化客戶體驗；並推出行動理專系統，加速作業流程數位化及提升理專服務效能。

資產品質穩健，逾放比及呆帳覆蓋率分別為 0.19%及 672.48%，皆優於同業平均。新光銀行將持續管控資產品質，穩健獲利。

元富證券：經紀業務亮眼 強化投資風控

元富證券經紀業務表現亮眼，2020 年經紀手續費收入達 35.8 億元，較 2019 年增加 52.8%；經紀業務市佔率為 3.65%，市場排名第六。2020 年營業收入較 2019 年提高 15.6%達 69.6 億元；合併稅後淨利為 19.0 億元，年成長 22.9%。

展望 2021 年，元富證券以「提升穩定收入、擴大業務規模、深化數位服務、聚焦客戶連結」為發展策略，全力發揮經營管理能力以因應市場挑戰，展現價值。

展望

新光金控將持續以金控各子公司的優勢，整合集團資源並發揮經營綜效，致力於股東權益最大化。未來的發展策略依循下列五大主軸：

- 穩定獲利，增加淨值
- 資源整合，深化綜效
- 數位轉型，優化體驗
- 開創利源，拓展市場
- 注重法遵風控，落實公司治理，推動永續經營

聲明：

本文件及同時發佈之相關資訊內含有預測性敘述。除針對已發生事實，所有對新光金控(以下簡稱新光金)未來經營業務、可能發生之事件及展望(包括但不限於預測、目標、估算和營運計劃)之敘述皆屬預測性敘述。預測性敘述會受不同因素及不確定性的影響，造成與實際情況有相當差異，這些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價格波動、實際需求、匯率變動、市占率、市場競爭情況，法律、金融及法規架構的改變、國際經濟暨金融市場情勢、政治風險、成本估計等，及其他本公司控制範圍以外的風險與變數。這些預測性敘述是基於現況的預測和評估，本公司不負日後更新之責。